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地區管理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六日舉行二零零五年度第五次會議，會上討論的要點如下：

推動本土經濟及旅遊業發展

二． 元朗民政事務處報告，元朗區議會轄下的本土經濟及旅遊發展工作小組已制定多項本年度推廣本地旅遊的工作計劃，現正積極進行其中兩項工作，包括製作推廣元朗區旅遊的全新小冊子及更新元朗遊記的網站。與會委員已於七月十四日的工作會議甄選該兩項工作計劃的承辦商。為配合香港濕地公園開幕，小冊子將以綠色生態為主題，配以地區古蹟及美食，藉以推廣元朗區的特色。有委員提出促進本地消費的建議，如推介元朗區的特產(例如烏頭魚)。

興建連接西鐵元朗站、輕鐵總站及新元朗中心的行人天橋和電梯

三． 地政總署現正繼續與九廣鐵路有限公司磋商補地價的上訴，但由於涉及法律問題，雙方暫時仍未達成協議，故此現時尚未訂定工程時間表。

建議增設行車道以連接十八鄉迴旋處連接路及博愛迴旋處行車天橋

四． 運輸署表示，該署已向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和相關部門提交上述建議，現正等候進一步消息。

在元朗東頭工業區遊樂場舉行二零零六年元朗年宵市場

五．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表示，二零零六年年宵市場的選址已經確定，有關的內部計劃已大致完成。該署日內將與有關部門開會商討各項細節，並於下次會議提交文件，詳細介紹明年年宵市場的各項安排。

六． 至於警方所指場地內的籃球場與足球場之間通道狹窄的問題，食環署表示已取得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和建築署的同意，把三條通道分別擴闊至 8.1 米、9 米及 10.8 米，以配合場地內攤位之間的通道距離，從而疏導人流。

建議在達輝徑設置單車停泊處

七． 運輸署報告，由於消防處回覆表示如在達輝徑闢設單車停泊位，便須遷移現有兩棵大樹，但元朗市分區委員會不贊同移走該兩棵大樹。為此，元朗民政事務處現安排有關部門與地區人士實地視察，共商解決方案。

元朗區扶貧工作小組

八． 元朗民政事務處表示，元朗區扶貧工作小組的兩項大型計劃－“元朗區促進和諧自強計劃”及“天水圍鄰里互助計劃”現正順利推行。另外，因應天水圍各屋邨互助委員會相繼成立，元朗民政事務處亦安排講座，讓互助委員會委員更加認識社區資源及提高本身的組織能力。

元朗舊墟發展計劃第二期工程

九． 土木工程拓展署表示，有關把朗和路向東延伸約 200 米的道路工程及相關渠務工程提升為乙級工程，該署現正等待政府在年底公布資源分配的結果。

元朗區的宣傳橫額問題

十． 有委員指出，近月有多個團體在元朗市區及天水圍沒有依循地政總署的指引，非法懸掛宣傳橫額，對行人及駕車者造成不便。此外，有個別橫額並無標明申請編號及展示日期，也有過期橫額尚未清除，令其他團體無法得知可申請的地點，以致最終放棄懸掛宣傳橫額的申請。

十一． 元朗地政處表示，地政總署已於二零零三年發出「路旁展示非商業宣傳品管理計劃」的指引，並在元朗區劃設 1 454 個展示宣傳品的地點，可供議員、非牟利團體及政府部門申請使用。現時每星期接到約 11 宗投訴，多數指稱宣傳品懸掛在非展示地點和過期宣傳品尚未清理。地政總署將巡視投訴指稱的地點，並會向被投訴者提出口頭或書面警告。假如有關宣傳品還未拆除，地政總署會通知食環署進行清理工作。食環署表示，每逢星期二地政總署都會聯同食環署採取聯合視察行動，並清拆投訴所指的宣傳品。

十二． 關於委員指出宣傳品沒有展示申請編號及懸掛日期和宣傳品無故被人移至別處等問題，元朗地政處會進行檢討及加強管制。

檔案：YL14/15/1

元朗民政事務處

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四日

[M5-YLDMC-05]